

证券代码：002708

证券简称：光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4) 077号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52号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监事1名，以通讯参会方式监事2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开放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

营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3、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建立了规范的操作流程。因此，一致同意公司增加使用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1日